



黎明技術學院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初全校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

會議手冊

主辦單位：黎明技術學院

承辦單位：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研習地點：誠樸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

研習日期：113 年 2 月 21 日

目錄

壹、期末全校導師會議暨輔導知能研習程序表.....	2
貳、學務處業務報告	
一、衛生保健組.....	3
二、課外活動指導組.....	4-6
三、住宿服務組.....	7
四、生活輔導組.....	8-13
五、學生輔導中心.....	14-19
六、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20
七、體育發展中心.....	21-24
參、進修部業務報告.....	25-31

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學生輔導中心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全校導師知能研習暨期初導師會議」實施計畫

一、活動目的:強化導師專業知識,提昇輔導效能,俾利輔導工作推展。

二、活動時間:113 年 02 月 21 日【星期三】

三、會議地點:誠樸樓 10 樓國際會議廳

四、參加對象:一級主管、各系主任暨全校導師

五、會議程序: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地點
13:00-13:30	報到	林 校 長 明 芳	誠樸樓 10F 國際會議廳
13:30-13:40	主席致詞		
13:40-15:10	專題演講:黎明來了個爆走學生-負向情緒 輔導實務與策略 主講人:陳鈺芳 心理師		
15:10-15:20	中場休息		
15:20-15:50	1、各單位業務報告 2、學務處各組及進修部業務報告		
15:50-16:10	綜合座談		
16:10	散會		

學務處業務報告

衛生保健組：

- (一) 因應國內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升溫，為全面提升國人 免疫保護力，請踴躍接種「新冠 XBB.1.5 疫苗」。
- (二) 自本學期起外籍生健保費改由學校教學資訊系統列印，請有外籍生(僑生)的導師協助通知，同學可自行上教學務資訊系統列印繳費單，自行至超商繳交費用，如果同學有列印困難可至衛保組，本組可提供印製。
- (三)本校目前尚有快篩試劑「教職員工因公務或於辦理活動及課程期間，可依實際使用需求向本組領取，由學校提供每次 1 人可領取 1 盒 (4 劑) 快篩試劑」。
- (四)目前國內新冠肺炎仍嚴峻，請老師上課時協助防疫宣導，戴口罩、勤洗手、注意手部與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等習慣。
- (五)持續落實登革熱/屈公病/茲卡病毒感染症等蚊媒傳染病相關防疫措施，並請落實環境管理及清潔。
- (六)結核病是校園嚴重傳染病之一，若有發現長時間咳嗽不停之師生，請提醒就醫檢查及通報健康中心，並注意上課教室通風問題。
- (七)本校是無菸校園學校，全面禁菸請老師們協助宣導禁菸，若發現學生或其他人抽菸，請協助勸導，抽菸有礙健康，您的功德無量。
- (八)任課教室或場所，課後務必請該班值日生，整理乾淨後才能離開，維護教室場所整潔。
- (九)上課期間，若有發現緊急傷病時，請依意外及緊急傷病 sop 程序處理，能夠做到「發現快、反應快、處理快、通報快」四快原則。
- (十)部份外籍生、僑生仍有積欠健保費，請班導師協助催繳。
- (十一)本校健康中心設有粉絲專頁，請老師多多點閱。

學務處業務報告

課外活動指導組：

112學年度第二學期
期初導師會議

報告單位：課外活動指導組

就學貸款



注意事項：

- 一、台銀就學貸款申請期限**2/1-2/29**。
- 二、就學貸款繳交期限**2/1-3/1**，請同學盡快繳交資料。
- 三、就學貸款需繳交利息之學生請準時繳納利息，若沒繳納，下學期續貸將無法核貸
- 四、畢業班之就貸生還款日期於**畢業後一年起還款**，對於還款有疑慮之學生可洽**臺灣銀行三重分行**，**延修生則需攜帶在學證明**至銀行辦理就貸還款延期。

完善就學-申請資格

- 1、低收入戶學生
- 2、中低收入戶學生
- 3、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4、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 5、原住民學生
- 6、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7、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學生

學生社團

自治性社團

學藝性社團

學生社團

服務性社團

運動性社團



Thank You

黎明技術學院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學務處業務報告

住宿服務組：

壹、計畫性工作：

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 <u>住宿服務組</u> 112-2 學期學生活動一覽表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參加人員	活動地點
住宿生座談	113.04.17	本校住宿生各寢室代表	國際會議廳
賃居、工讀生座談	113.05.15	本校賃居生、工讀生	J501 教室
住宿端午節聯誼活動	113.06.04	宿舍幹部及 國際生各班代表	學生活動廣場
賃居生訪視	113.03.18 至 113.05.24	本校賃居生、各班導師 國際處、住服組	賃居生住處

貳、請導師配合轉達以下事項：

(一)、本學期學生入住日期為 2 月 24 日(六)至 2 月 25 日(日)。

(二)、依網頁公告**入住前請務必完成繳費，(除低收入戶學生外)**

現場持繳費收據辦理入住手續。

(三)、**若有符合免住宿費者請一樣先行完成繳費**，未來若學期內並無違反宿舍規定者，將統一於期末退費，請導師再次提醒同學不要違規宿舍規定。

(四)、依據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低收入戶同學 112-1 學期平均成績須滿 60 分含以上才能補助。**

學務處業務報告

生活輔導組：



宣導重要事項

112-2學期宣導主題

「校園詐騙防制 - 你快樂我平安」

其他宣導事項為「交通安全宣導」、「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防制校園霸凌」、「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性別平等教育日」



壹、計畫性工作：

黎明技術學院學務處生輔組112-2學期學生活動一覽表

活動名稱	辦理時間	參加人員	活動地點
五專1-3年級期初週會	113.2.6	五專1-3年級學生	誠普樓活動廣場
班級幹部訓練	113.3.13	各班級幹部	
與校長有約	113.5.8	各班班代、副班代	國際會議廳
五專生一年級全員實彈射擊(軍訓室)	113.5.7 (預)	五專生一年級學生 生 全 員 參 加	林口大崗靶場
五專1-3年級期末週會	113.6.12 (預)	五專1-3年級學生	體育館

3



貳、請導師配合辦理事項：

- 一、請各班導師提供特定人員名單(附件一)於 2 月 28 日前送至生輔組。(3 月 4 日前須報部，感謝各位老師協助)
- 二、請導師協助宣導有辦理低收入戶減免的學生請特別注意：開學後可以辦理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大學及五專後二年為5000元、五專前三年為3000元)。此申請條件為一上新生免審核其前一學期成績，其後每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60分以上且德行評量無小過以上處分。
 1. 助學金申請書乙份
【待收到公文後公告繳交期限，請注意學校公告通知，務必於期限內至生輔組領取填寫】。
 - ※因助學金申請有時間限制，請務必於期限內領取並盡速備齊所需資料並繳交至生活輔導組(J707辦公室)。注意：此助學金無法補申請。
 2. 113年度低收入戶證明正本乙份請繳交影本。
 3. 112學年度第1學期成績單乙份，且須載明德行評量或懲處紀錄(轉學生請檢附轉出學校之成績單)。
 4. 學生本人印章一顆(務必要繳交並且放置於承辦人處保管)。
 5. 學生本人帳戶封面影本(未繳帳戶影本給出納組者)。
 - ※申請期限：待收到公文後公告繳交期限，逾期不予辦理，後果自負。

4



- 三、本校為確實照顧中低收入戶、父母(監護人)因失業造成生活窘困者，特成立「安定就學基金」協助同學能安心在校就學，除請同學依自身需求上網申請外，並請同學注意須備妥待查驗之資料(只要備妥下述條件其中之一證明即可)。
- 符合弱勢助學(全戶全收入低於新台幣70萬之國稅局證明)
 - 低收入戶(區鄉鎮市公所證明) □父母親(監護人)失業證明
 - 其他(無法提出上述二項證明者由各班導師輔導後提出證明，經承審單位調查後給予適當補助)經導師輔導簽證即可獲得補助並於自開學日兩週內上網申請。
- 四、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安定就學」分期辦理方式：每學期自開學日起2 周內(2 月 24 日前)上網提出申請，(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學務處-生輔組-安定就學專案)網址：逾期請各系以專簽辦理。(附件二)
- http://192.192.77.17/StudentFeeStage/Admin_Logon.aspx。申請資料1.專案申請表(紙本)·2.分期付款單上網填報·列印紙本並簽名·3.導師輔導紀錄表(導師除查證學生辦理需求外，另須掌握及提醒學生按時繳款)4.學費單請由會計室蓋章(減免同學請先完成改單)·5.證明文件(弱勢助學、低收)。另勵學餐券申請僅於第一梯次辦理時受理；逾期不再受理。
- 五、五專生一年級全員實彈射擊規劃，將配合新北市教育局預計於 5 月 7 日星期二辦理，請導師配合軍訓室辦理相關事宜。

5



參、常態性工作：

- 一、毒品防治宣導工作及校內菸害取締。
- 二、學生交通違規取締與交通安全宣導。
- 三、校園安全巡查。
- 四、導師協助學生急病送醫慰問可申領急難慰問金(送醫可請領送醫所需之交通費，探視可請領探視禮品費)，請各導師多加運用。
- 五、協助違反校規學生實施改過遷善銷過，請導師督促有被處分同學積極銷過。
- 六、本校學生請假程序如下：
 - (一)請假手續必須自請假日至學期末前內完成。
 - (二)請假方式：
 - 1.學生請假均需上網辦理。(請至學生資訊系統)
 - 2.公假、產假：一律上網辦理，檢具證明，依序簽核後，方屬完成請假手續。
 - 3.上網完成請假資料輸入，檢具證明，依序完成簽核，方屬完成請假手續。
 - 4.請導師每週定期審查學生請假狀況，因專一至三學生有定查機制，避免引響學生權益；另大學部缺曠達該學期 1/2 者退學。
 - 5.請假系統於第 17 周最後一日關閉，請導師要審查學生假單，期末考期間請假，依規定於期末考前完成請假手續。

5



- 七、請導師注意學生在校行為，如違反本校獎懲辦法依條文實施懲處，若要降低處分請於獎懲委員會實施說明。
- 八、請導師宣導側門外面不能停放機車(為消防緊急通道)，請學生不停放機車與攀爬側門，違反規定依校規懲處。
- 九、請導師注意並叮囑延畢之役男同學，必須至生輔組辦理兵役緩徵，請延畢生於開學後三週內完成相關選課、繳款後，申辦延畢生緩徵作業。
- 十、兵役徵集作業，係以學生之戶籍地址為準；學生戶籍如有更動，請學生本人持證明文件至生輔組辦理更正戶籍作業。
- 十一、役男（滿 19 歲）出國須事先申請核准；同學如有出境需求，請於出國前三日，至內政部役政署官網，「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登錄申請後，列印核准通知單，即可順利通關出境。
- 十二、同學如參加「役男分階段軍事訓練」結訓後，請持結訓證書至生輔組辦理「儘後召集」申請；以避免就學期間接受動員召集，保持授課之完整性。
- 十三、役男學生在學期間，選修國防通識課程成績合格，即可折減服役日期；役男同學可於畢業前先完成申請；申請作業流程：**1.至教務處申請成績單二份 2.至軍訓室認證後蓋印。**（可參考生輔組「兵役專區」）

7



黎明技術學院 111-2 學期特定人員名冊

製表日期：112 年----月----日

編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特定人員類別	審查結果	備考

備註：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班級：----- 導師用印(或簽名)：--

*此文件為密級資料，請各班導師用印(或簽名)後，親持繳回生輔組總機樓 J707，再次謝謝您的幫忙，勿由學生轉交！
班上無特定人員也需繳回，謝謝老師的協助與配合。

.....分節符號(下一頁).....



附件二：(1)

(1) 請用學號、身分證字號登入

黎明技術學院 學雜費分期付款 切結書申請系統
(系統管理員登入)

工 號:

密 碼: (身分證字號, 請英文10碼)

驗證碼:

系統開發維護_圖書資訊中心 分機: 1603

(2) 請用依學費金額辦理分期(僅可分五期), 後列印送至生輔組, 並申請表(紙本), 導師輔導紀錄表, 學費單(有減免同學請先完成繳單), 證明文件(弱勢助學、低收入)。

黎明技術學院 (系統管理員登入)

黎明技術學院 學雜費分期付款 切結書申請系統 (SQL) (備向審核) (系統管理員)

(分期付款系統開發期間: 2018/3/1 上午 12:00:00 - 2018/4/30 上午 12:00:00)
(分期付款系統維護期間: 2018/5/1 上午 12:00:00 - 2018/6/15 上午 12:00:00)

若您須向審請, 請開單之後! 二種作法 (1) 學生重新申請 (2) 直接到生輔系統輸入 -

學號: J11023012	姓名: 林建國	身分證字號: <input type="text"/>	行動電話: <input type="text"/>
第1期繳費日期: (格式: 2018.4.1)	第1期繳費金額: <input type="text"/>	第2期繳費日期: (格式: 2018.4.1)	第2期繳費金額: <input type="text"/>
第3期繳費日期: (格式: 2018.4.1)	第3期繳費金額: <input type="text"/>	第4期繳費日期: (格式: 2018.4.1)	第4期繳費金額: <input type="text"/>
第5期繳費日期: (格式: 2018.4.1)	第5期繳費金額: <input type="text"/>		

審核: 審核通過 (分期付款 總金額: Label)



製表日期: 112 年 --- 月 --- 日

特定人員類別

- 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行為之各級學校學生(含自動請求治療者)。
- 各級學校之未成年學生, 於申請復學時, 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者。
- 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各級學校學生。
- 前三款以外之未成年學生, 各級學校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檢驗, 並取得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者。
- 各級學校編制內校車駕駛人員。

編號	班級	學號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特定人員類別	審查結果	備考

備註: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班級: 導師用印(或簽名):

*此文件為密級資料, 請各班導師用印(或簽名)後, 親持繳回生輔組機櫃 JT07, 再次謝謝您的幫忙, 勿由學生轉交!
*班上無特定人員也需繳回, 謝謝老師的協助與配合 -

..... 分期符號 (下一頁)



附件二：(1)

(1) 請用學號、身分證字號登入。

(2) 請用依學費金額辦理分期(僅可分五期)，後列印送至生輔組，並申請表(紙本)，導師輔導紀錄表，學費單(有減免同學請先完成減免)，證明文件(弱勢助學、低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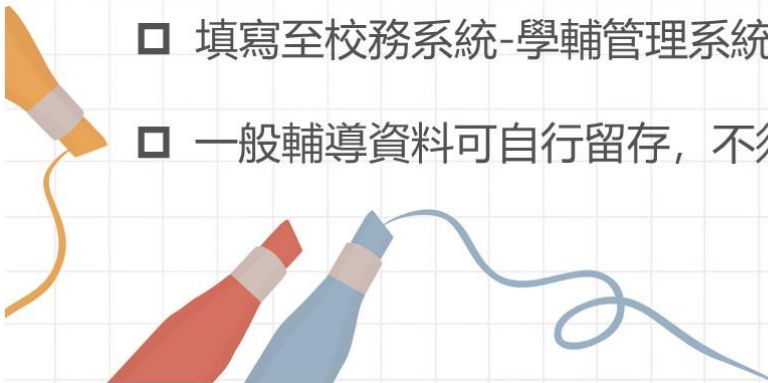
學務處業務報告

學生輔導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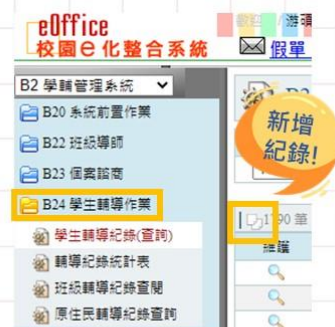
加強關懷輔導班級學生1-日期與填報

- 於113年06月28日(星期五)前加強關懷輔導班級學生
- 填寫至校務系統-學輔管理系統-B24(學生輔導作業)
- 一般輔導資料可自行留存，不須繳交至學輔中心



加強關懷輔導班級學生2-需繳交紀錄

- 學生輔導紀錄→電子系統
(高關懷生/缺曠課/定察生/記過輔導)



- 特殊生輔導紀錄→電子系統
紙本資料→J202資源教室

- 原民生輔導紀錄→電子系統
(已全面改成電子系統)

學生通報與轉介1-性平議題

- 請導師協助宣導健康安全之性觀念，
以避免學生發生非預期懷孕事件。

- 通報窗口：
「疑似性侵/騷事件」→生輔組/進修部
「懷孕事件」→學輔中心

註：懷孕事件不論男女，包括：
「懷孕」、「曾懷孕」、「育
有子女」、「因配偶/伴侶懷
孕」、「曾懷孕有輔導需求者」

學生通報與轉介2-高危機風險



- 若知悉班級學生有遭受**家庭暴力**之情事，請務必協助通報學輔中心
- 若察覺有學生之**精神狀況不穩定**、出現**自我傷害行為**，請協助轉介至本中心（個案轉介單可於中心網頁下載）

本校高風險人數統計



科系	數位多媒體	電機工程	車輛工程	機械工程	餐飲管理	化妝品應用	時尚經營	服裝設計	表演藝術	影視傳播	戲劇	觀光休閒	總數
人數	17	6	16	8	15	17	13	5	21	9	5	6	138



本校特殊生人數及障礙類別

更新至113.02.01

障礙類別	智能障礙	視覺障礙	聽覺障礙	語言障礙	肢體障礙	腦性麻痺	身體病弱	情緒行為障礙	學習障礙	自閉症	多重障礙	其他障礙	疑似生	總數
人數	38	1	6	1	6	1	0	19	109	32	3	1	2	219

老師常見問題Q&A-1

□ 什麼是特殊生?

因認知功能障礙(智能、學習)、情緒行為障礙(自閉)或身體感官(肢體)障礙，嚴重影響其學習或學校適應，而需要因應其特殊需求給予長期協助之學生

老師常見問題Q&A-2

□ 有情緒困擾的學生(如憂鬱症、躁鬱症...等)是否可申請成為特殊生?

不一定。因為情緒行為障礙指長期情緒或行為表現顯著異常，而嚴重影響學校適應需要特殊協助者

老師常見問題Q&A-3

□ 資源教室與學輔中心的差異是?

資源教室輔導員主要服務特殊生，
學輔中心心理師主要服務全校有心理議題、自傷自殺風險等高關懷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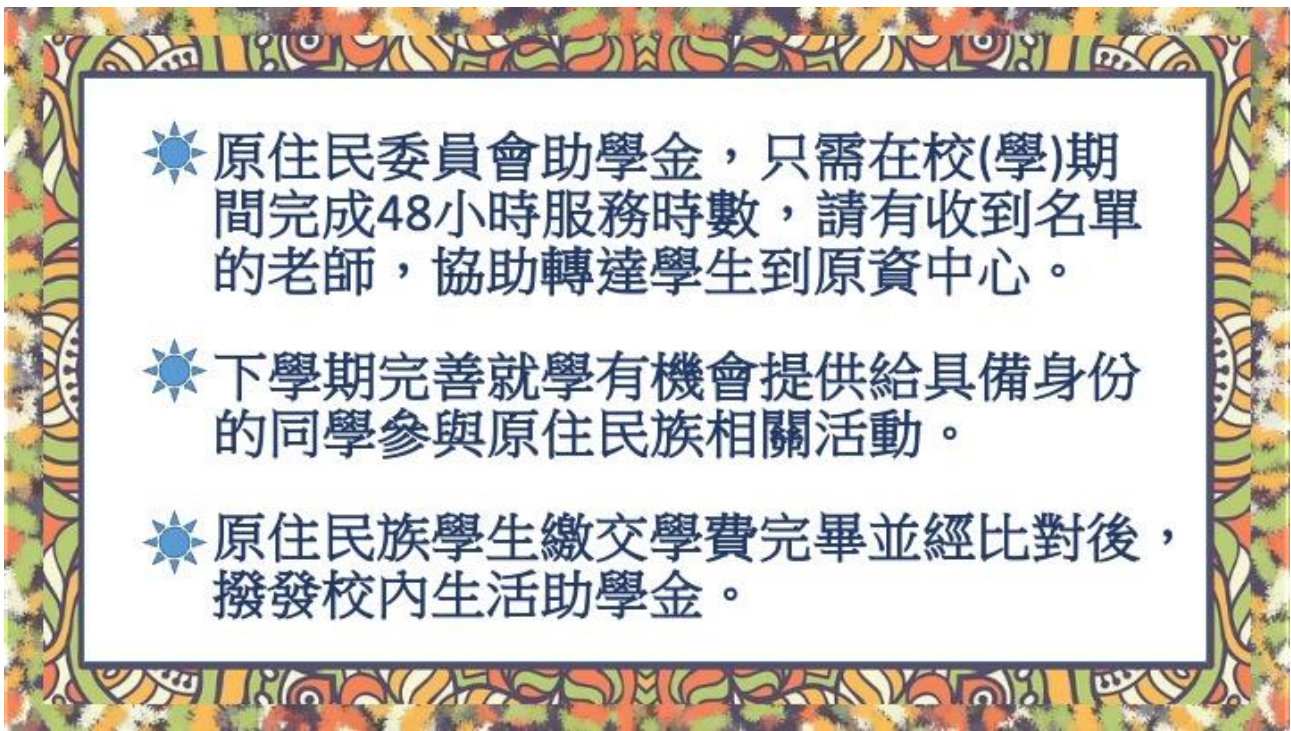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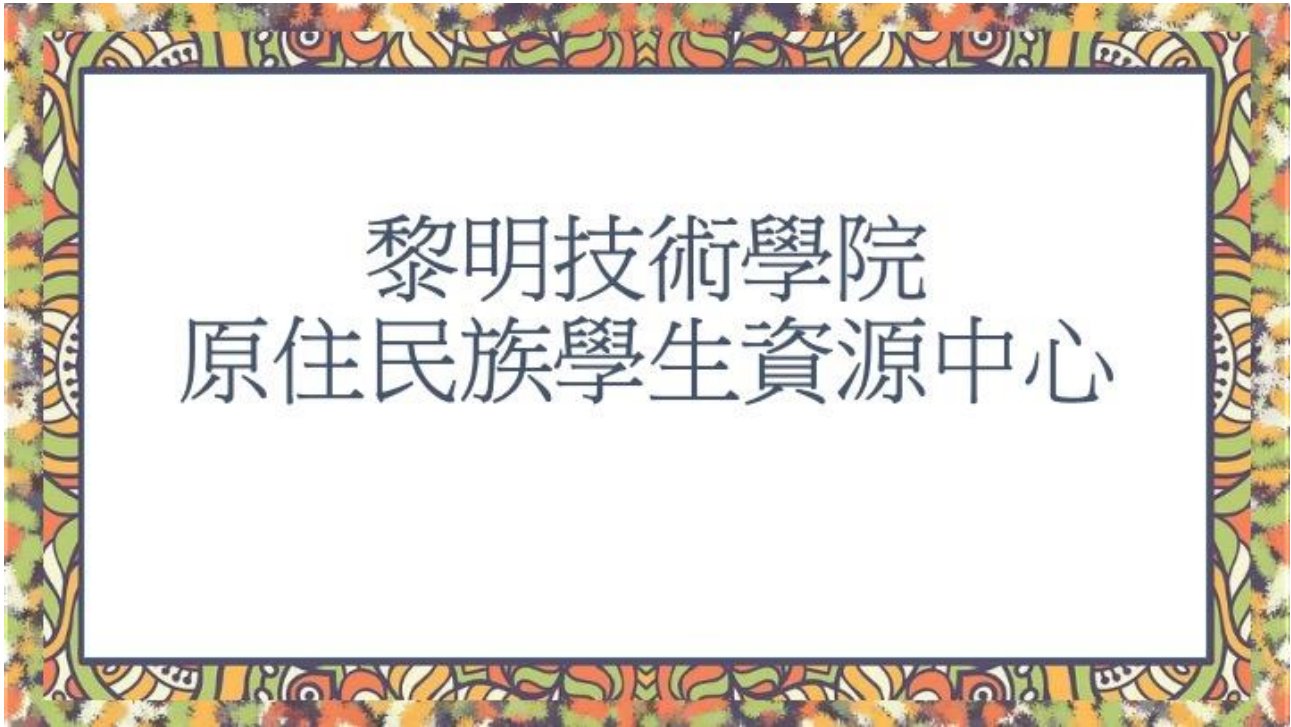


謝謝各位老師

聯絡分機：1231~1242
學生輔導中心敬啟

學務處業務報告

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學務處業務報告

體育發展中心報告：



112學年度全校運動會

- 全校運動：**3月23日(六)** · 時間：10：00-16：00
- 參加對象：全校學生
- 全校運動會預演時間：3月22日下午3：30 · 請各系派1位同學參加



112學年度全校運動會

1. 報名時間：**2/26-3/15日截止**
2. 報名方法：四技一、五專一至三年級-體育課時間由**體育老師協助學生報名**。其他年級請各班導師負責在班會宣導協同學報名。身體不適者不予勉強報名參加。
3. 各項預賽時間：113年**3月12-14日** · 每日中午**12：20-13：20**
4. 比賽場地：田徑場



112學年度全校運動會

• 一、趣味競賽

- 毛毛虫競賽
- 2人3腳競賽

• 二、各項徑賽比賽：

80M、200M、400M、800M、
1500M

• 三、全校大隊接力賽：

- 1.女生組：1000公尺接力賽
- 2.男生組：2000公尺接力賽



適應體育班：

身心障礙、車禍、氣喘等…，請各班導師協助學生至
體育發展中心登記(2/26-3/2)

上課時間為每週三第 6 節開始

上課地點-體育館。



報告完畢



學務處業務報告

進修部業務報告：





進修部位置

誠樸樓J602辦公室

服務時間

週一至週五：

14：30 ~ 22：10

週六：

08：30 ~ 16：30

(寒暑假期間另外公告)

進修部教務組業務報告



一、第二階段加退選課日期

→ 2月20日(二)至3月2日(五)止。

二、請協助輔導學生儘速繳交**學雜費**。

三、**畢業班導師**請務必協助同學確認學分資料，以利辦理加退選及後續**畢業資格審查**。

進修部學務組業務報告



- 一、行政院於112學年度第二學期補助私立學校進修部學雜費每學分之學分費減免50%，最高減免金額不超過定額17,500元，但不能重複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向其他政府各部會申請教育就學補助，請擇一擇優辦理。

例：小明同學選20學分，學雜費=26400元，按行政院補助50%計算，小明同學可補助13200元，只需繳13200元。

例：小珍同學原學分費需繳22000元，按行政院補助50%=需繳11000元，但因符合中低收學雜費減免60%，減免後只需繳8800元，故小珍同學可擇優選擇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辦理。

進修部學務組業務報告



- 二、重複年級重複學期同學期請領過「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的同學無法重複請領「行政院減免50%學雜費」，需繳全額學雜費。



進修部學務組業務報告



- 四、學校系統已於113/1/22將尚未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的同學列入「行政院減免學雜費」項下，如需於學生資訊系統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的同學請來電進修部學務組(分機1721)，以便開放填寫變更減免項目。



進修部學務組業務報告



- 五、請導師開學當週(2/26-3/2)召開班會及學生辦理**各項註冊事宜**，並將幹部名單及班會紀錄繳回進修部，(班會每月一次)請至進修部網頁下載。
- 六、學雜費減免於**113年3月9日(六)**截止收件，請導師務必向同學宣導提醒，未繳交者，依教育部規定，視同未完成申請。

進修部學務組業務報告



七、**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對保時間於：

113年2月29日(四)截止，本學期就學貸款最後收件於**113年3月4日(一)截止**。凡有申請同學請務必注意繳交期限。繳交資料如下：

- 1.銀行對保單
- 2.就貸申請單(學生資訊系統送出申請列印並簽名)
- 3.學雜費繳費單

依教育部之規定，未繳交對保單等資料視同未辦理就貸，請申辦之同學注意期限，以維護本身權益。

進修部學務組業務報告



三、欲辦理就學貸款的同學，又具有學雜費減免身分的同學，請務必**先辦理減免**程序，再以減免後的金額辦理就貸。



進修部學務組業務報告



八、『安定就學』開學前一週(2/19)起至3月9日(六)接受申請(逾期不受理)，請導師利用班會及各種集會時機宣導，以維護同學權益。

九、後備軍人及補充兵儘後召集申請，請於3月9日(六)前將退伍令影本交至進修部，逾期不受理。



Thank You !

進修部業務報告：

學務事項：

1. 行政院於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助私立學校進修部學雜費每學分之學分費減免 50%，最高減免金額不超過定額 17,500 元，但不能重複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及向其他政府各部會申請教育就學補助，請擇一擇優辦理。
2. 學校系統已於 113/1/22 將尚未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的同學列入「行政院減免學雜費」項下，如需於學生資訊系統申請「教育部各類學雜費減免」的同學請來電進修部學務組(分機 1721)，以便開放填寫變更減免項目。
3. 請導師開學當週(2/26-3/2)召開班會及學生辦理各項註冊事宜，並將幹部名單及班會紀錄繳回進修部，(班會每月一次)請至進修部網頁下載。
4. 學雜費減免於 113 年 3 月 9 日(六) 截止收件，事關學生權益，請導師務必向同學宣導提醒，未繳交者，依教育部規定，視同未完成申請。
5. 台灣銀行就學貸款對保時間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四)截止，欲辦理就學貸款的同學務必把握時間。
6. 本學期就學貸款最後收件時間訂於 113 年 3 月 9 日(六)截止，凡有申請的同學請務必注意繳交期限。請申請就學貸款之學生本人自行將對保單等紙本資料交至進修部學務組，無法於開學時繳交之同學，請對保完後儘速交至進修部。依教育部之規定，未繳交對保單等資料視同未辦理就貸，請申辦之同學注意，以維護本身權益。
7. 『安定就學』開學前一週(2/19)起至 3 月 9 日(六)接受申請(逾期不受理)，請導師利用班會及各種集會時機宣導，以維護同學權益。
8. 後備軍人及補充兵儘後召集申請，請於 3 月 9 日(六)前將退伍令影本交至進修部，逾逾期不受理。

教務事項：

9. 第二階段加退選課日期 2 月 20 日至 3 月 2 日(五)止。
10. 請協助輔導學生儘速繳交學費。
11. 畢業班請務必協助同學確認學分資料，以利辦理加退選及後續畢業資格審查。